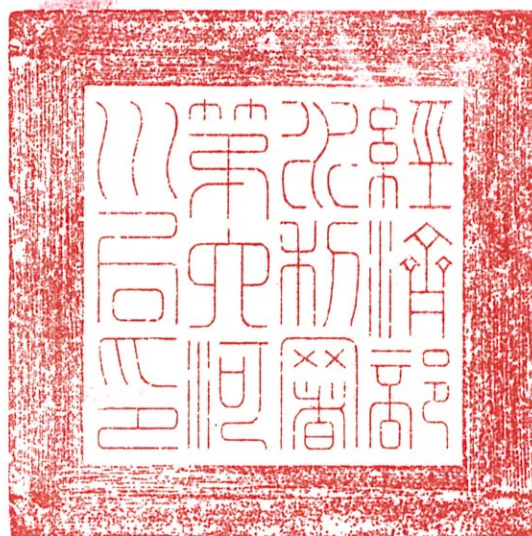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4 日
發文字號：水六工字第 10801011280 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辦理 108 年度【鹽水溪許縣溪橋至新埔橋防災減災工程】第一場公聽會會議紀錄(第 1 次修正)。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。
公告事項：本局已於 108 年 01 月 08 日於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3F 禮堂舉行 108 年度【鹽水溪許縣溪橋至新埔橋防災減災工程】公聽會，檢附本次會議紀錄(第 1 次修正)，敬請予以公告周知。

局長邱忠川